

证券代码：837408

证券简称：海普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408	海普锐	2022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福建瀛坤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集祥西路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04月22日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CAC证审字【2022】0166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三)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四）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八）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CAC 证专字【2022】0214 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 2021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完善章程中投资者保护相关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十）审议《关于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 印

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 时至 9 时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同安区集祥西路 1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辛美花；2. 联系电话：0592-7115531；3. 联系地址：厦门市同安区集祥西路 1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